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成德南防撞护栏优化提升项目（第二次）、绵广高速公路 94标准中央分隔带护栏提升改造工程、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 至昭觉段（S2标段）护栏供应项目 供应商比选公告

根据项目需要，依据《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贸易业务管理制度（修订）》的规定，由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比选人，采取库内比选方式确定2023年成德南防撞护栏优化提升项目（第二次）、绵广高速公路94标准中央分隔带护栏提升改造工程、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S2标段）护栏供应项目的供应商，项目已具备相应条件，现面向库内公开比选供应商。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3年成德南防撞护栏优化提升项目（第二次）、绵广高速公路94标准中央分隔带护栏提升改造工程、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S2标段）

二、比选范围

1.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合同段。
2.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供应结束。

3. 比选范围：中标单位于合同服务期限内，向川西投资公司供应2023年成德南防撞护栏优化提升项目（第二次）、绵广高速公路94标准中央分隔带护栏提升改造工程、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S2标段）护栏供应项目（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三、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比选单位仅限于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货物采购波形护栏合作伙伴。

2. 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报价人或材料制造商具备询价物资相应防腐方式的生产能力，护栏板及立柱须同时具备国家交通安全设施监督检验中心颁发有效期内“环氧锌基聚酯复合涂层”及“热浸镀锌”的检测报告和工厂检验合格证书，防阻块等护栏配件须具备国家交通安全设施监督检验中心颁发有效期内“热浸镀锌聚酯复合涂层”及“热浸镀锌”的检测报告和工厂检验合格证书。

(3) 财务要求：本次询价项目供货期相对集中，报价人在每次结算前至少具备1000万元以上的发货能力。

(4) 业绩要求：材料制造商近三年（2020年11月27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1个合同金额不低于1500万元，防腐方式为环氧锌基聚酯复合涂层的护栏供货业绩（在报价文件中提供）。

(5) 包装要求：每片波形梁板按照国标要求均应在其两端分别标明生产厂名（或厂标）、生产年月等标志，其位置在距端部400mm的波形梁板横截面正中处，并在波形梁板中部以钢印、刻蚀或其他难以抹除的方式标明生产厂名。

(6) 信誉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栏，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http://zxgk.court.gov.cn/>）信息披露中，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消费人员名单。未被《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公路水路行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汇总表》近三年度（2020年、2021年、2022年）按JT/T495判定监督总体结果为不合格的投标人，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7) 报价人若所报价格中选后拒绝按照报价签约供货并造成工程滞期损失的，询价人保留要求向报价人索赔承担相关损失的权利，同时不再接受该司类似项目报价。

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对同一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在同一标段制造商只能授权给一家代理商，制造商或其授权代理商不能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当同一标段出现制造商授权给两家及以上代理商的，保留授权时间在后的代理商投标资格，当制造商与其授权代理商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保留制造商投标资格。

6. 具有不低于2000万元的垫资能力，提供承诺书。

7. 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中的相关资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无弄虚作假(提供承诺书)。

四、比选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2月13日至12月15日上午9时30分至下午5点30分，在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B902报名登记并领取资料，报名及资料领取不收取任何费用。

注：领取资料人员需要携带资料（均须盖公章）：营业执照、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公司法人代表委托函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招标文件补遗书（如果有）由投标人从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tz.scgs.com.cn/>）上自行查阅。

3. 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招标人视为投标

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五、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现场踏勘：

踏勘现场时间：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须踏勘现场的比选申请人可自行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

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6日上午10点，比选申请人应于当日上午10点以前将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至：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A908会议室。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tz.scgs.com.cn/>）上发布。

七、比选公示制度：

比选人按照《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贸易业务管理制度（修订）》的规定，将中标候选人的评标结果在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tz.scgs.com.cn/>）上公示1个日历天，公示截止日见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接受库内公开监督。

八、比选人及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9楼B902室

联系人：付先生

联系电话：18780700945

邮编：610041

